

2020年度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城乡管理、工程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建设科技、墙体材料革新、建筑节能、园林绿化、市容环卫、市政、城建档案、燃气、供暖的政策和实施意见，制定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的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实施，进行行业管理。

（二）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及全国、全省、全市统一定额；监督管理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三）监督规范房地产市场，推进住宅产业化工作；负责编制全区房地产开发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招标、投标；负责协调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

（四）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基本建设实施阶段的综合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检查建筑市场准入和清出、工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有形建筑市场及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安全；依法查处工程建设各方及相关单位的违法违规行为，征收管理建筑施工企业养老保障金；根据有关规定协调处理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投诉工作，负责民工工资保证金的管理工作。

（五）负责对全区燃气、集中供热等公用事业的企业特许经营管理、行业科技进步、行业管理、行业安全管理等工作。

（六）负责全区城乡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市政设施、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市容环境卫生、城市防汛工作；负责全区城市园林绿化建设与管理；负责组织、指导和监督城市规划区内专业绿化和社会绿化的实施；负责全区风景名胜区的管理工作；承担对全区历史文化名城（镇、村）、历史优秀建筑的保护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数字化城市管理及12319城建服务热线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城建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地下管网普查及档案使用、管理工作。

（七）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和组织实施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全国重点镇和省、市级中心镇的建设；负责村镇建设统计工作。

（八）负责编制市政、园林、环卫等的年度城建维护费计划，负责编制城建重点工程投资计划，依法领拨、核算、管理和使用城市维护、建设资金；参与对城市维护、建设资金的征收使用、投资和收益等情况进行审计监督；负责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的征收工作；参与城市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审查；负责城市建设统计工作。

（九）负责全区工程勘察设计咨询行业管理工作；负责监督实施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城市市政设施的建设工程抗震设计规范；负责结建防空地下室的设计审查、施工许可和质量监督工作；根据有关规定和权限负责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初步设计的审核工作，参与概预算方案的审核；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和利用。

（十）负责全区建设行业科技管理、节能减排工作；负责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工作；组织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成果推广，指导重大技术引进和技术创新工作。

（十一）负责全区建筑业、建设监理、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质量监测、市政公用、园林绿化、环境卫生、房地产开发、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施工图审查等单位（机构）的资格审核、认定工作；根据有关规定和管理权限负责建设行业专业技术人员的从业资格和执业资格管理工作。

（十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十三）归口管理区房产管理局和区人民防空办公室。

（十四）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10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城市建设科、建筑市场监管科、村镇建设科、科技与勘察设计科、质量安全监管科、房地产管理科、公用事业科、人防建设科、行政许可科。

第二部分

2020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51.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721.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758.06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977.7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464.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9.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473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109.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114.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3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9
	30			61	
总计	31	13115.22	总计	62	13115.2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109.9	13109.9	0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1.07	2721.07	0	0	0	0	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0	200	0	0	0	0	0
2010401	行政运行	200	200	0	0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1.07	2521.07	0	0	0	0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1.07	2521.07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25	68.25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75	31.75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75	31.75	0	0	0	0	0
20809	退役安置	36.5	36.5	0	0	0	0	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6.5	36.5	0	0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77.75	977.75	0	0	0	0	0
21103	污染防治	972.75	972.75	0	0	0	0	0
2110301	大气	972.75	972.75	0	0	0	0	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	5	0	0	0	0	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	5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61.56	4461.56	0	0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4.68	254.68	0	0	0	0	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00	100	0	0	0	0	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54.68	154.68	0	0	0	0	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74	8.74	0	0	0	0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74	8.74	0	0	0	0	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29.4	1129.4	0	0	0	0	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4.4	24.4	0	0	0	0	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05	1105	0	0	0	0	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3	21.3	0	0	0	0	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3	21.3	0	0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8.06	2628.06	0	0	0	0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628.06	2628.06	0	0	0	0	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00	400	0	0	0	0	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00	400	0	0	0	0	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38	19.38	0	0	0	0	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38	19.38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28	149.28	0	0	0	0	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55	97.55	0	0	0	0	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90.7	90.7	0	0	0	0	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6.85	6.85	0	0	0	0	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1.73	51.73	0	0	0	0	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1.73	51.73	0	0	0	0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	2	0	0	0	0	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	2	0	0	0	0	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	2	0	0	0	0	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730	4730	0	0	0	0	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4730	4730	0	0	0	0	0
2340109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4730	473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114.03	2790.11	10323.92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1.87	2721.87	0	0	0	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0	200	0	0	0	0
2010401	行政运行	200	200	0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1.87	2521.87	0	0	0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21.87	2521.87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25	68.25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75	31.75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75	31.75	0	0	0	0
20809	退役安置	36.5	36.5	0	0	0	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6.5	36.5	0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77.75	0	977.75	0	0	0
21103	污染防治	972.75	0	972.75	0	0	0
2110301	大气	972.75	0	972.75	0	0	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	0	5	0	0	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	0	5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64.9	0	4464.9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8.01	0	258.01	0	0	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4	0	3.34	0	0	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00	0	100	0	0	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54.68	0	154.68	0	0	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74	0	8.74	0	0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74	0	8.74	0	0	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29.4	0	1129.4	0	0	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4.4	0	24.4	0	0	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05	0	1105	0	0	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3	0	21.3	0	0	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3	0	21.3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8.06	0	2628.06	0	0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628.06	0	2628.06	0	0	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00	0	400	0	0	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00	0	400	0	0	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38	0	19.38	0	0	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38	0	19.38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28	0	149.28	0	0	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55	0	97.55	0	0	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90.7	0	90.7	0	0	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6.85	0	6.85	0	0	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1.73	0	51.73	0	0	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1.73	0	51.73	0	0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	0	2	0	0	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	0	2	0	0	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	0	2	0	0	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730	0	4730	0	0	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4730	0	4730	0	0	0
2340109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4730	0	473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51.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21.87	2721.87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758.06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25	68.25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	0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977.75	977.75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464.9	1436.83	3028.06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9.28	149.28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	2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4730	0	473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10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114.03	5355.97	7758.06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9	1.19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3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总计	32	13115.22	总计	64	13115.22	5357.16	7758.06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06.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529.52	30201	办公费	103.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275.97	30202	印刷费	7.9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330.55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368.25	30205	水费	3.07	310	资本性支出	0.4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3.95	30206	电费	8.3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37	30207	邮电费	23.8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29	30208	取暖费	49.7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8.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9	30211	差旅费	8.46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7.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1.66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6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1.07	30215	会议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4.11	30216	培训费	0.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141.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6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56.8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12.8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7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19.39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68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9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2427.5	公用经费合计					362.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	0	6	0	6	4	3.64	0	1.98	0	1.98	1.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7758.06	7758.06	0	7758.06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3028.06	3028.06	0	3028.06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628.06	2628.06	0	2628.06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	2628.06	2628.06	0	2628.06	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	400	400	0	400	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0	400	400	0	400	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4730	4730	0	4730	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0	4730	4730	0	4730	0
2340109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0	4730	4730	0	473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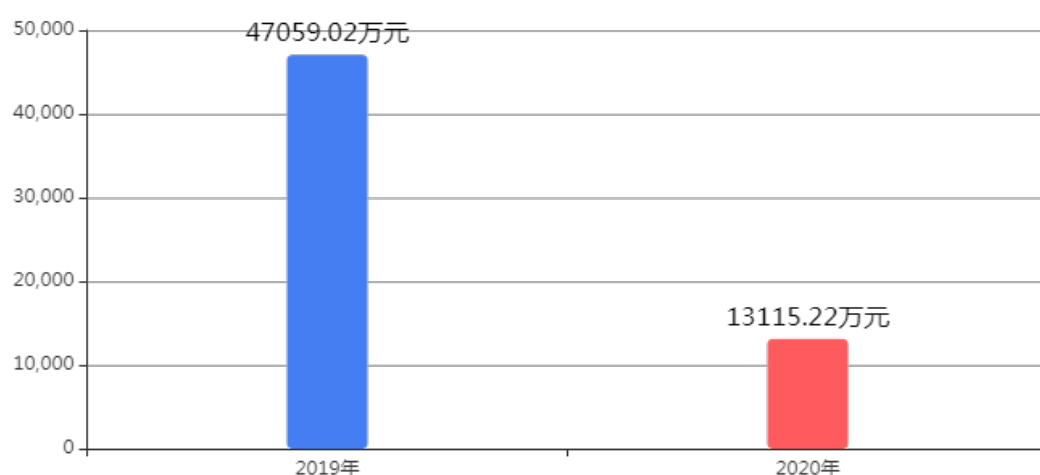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3115.22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3943.8万元，下降72.13%。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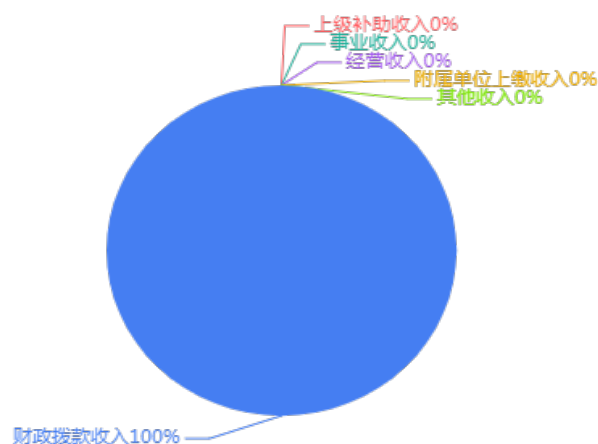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310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109.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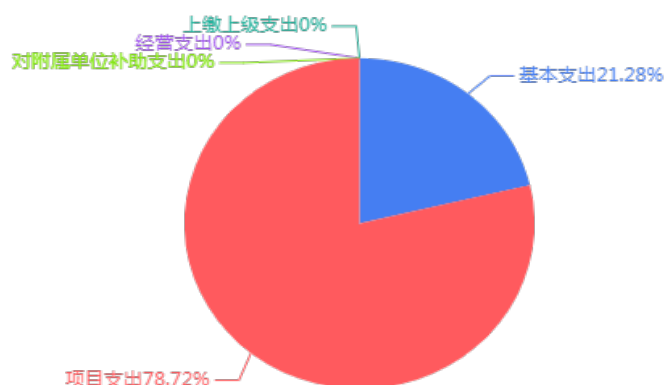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13109.9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减少33949.12万元，下降72.14%。主要是由于项目资金的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3114.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90.11万元，占21.28%；项目支出 10323.92万元，占78.7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支出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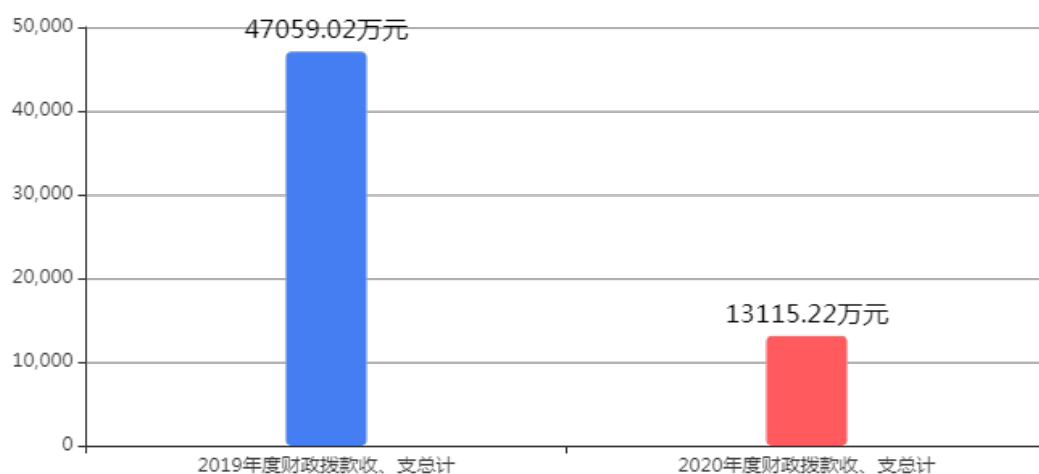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1、基本支出 2790.11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78.39万元，增长2.89%。主要是由于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增加。
- 2、项目支出 10323.92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减少34117.16万元，下降76.77%。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 3、上缴上级支出 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19年度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115.22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3943.8万元，下降72.13%。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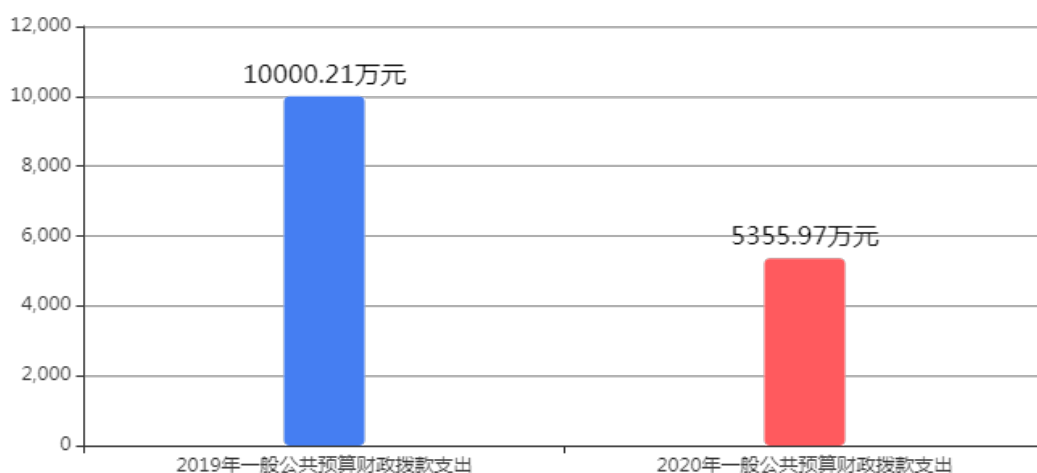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55.9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0.84%。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644.24万元，下降46.44%。主要是清洁取暖气代煤上级补助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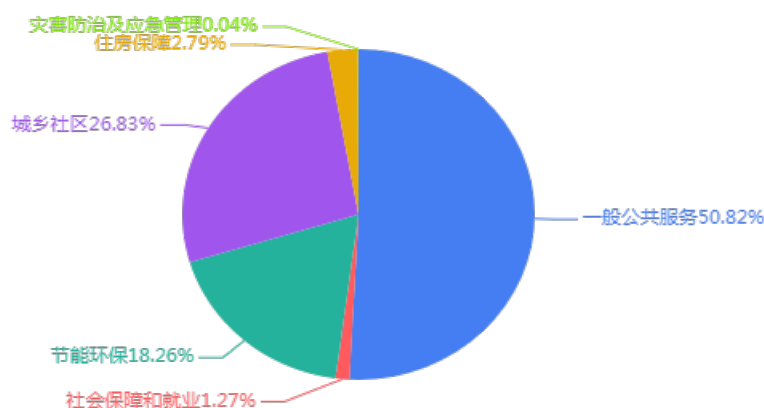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55.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721.87万元，占50.8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8.25万元，占1.27%。节能环保(类)支出977.75万元，占18.26%。城乡社区(类)支出1436.83万元，占26.83%。住房保障(类)支出149.28万元，占2.7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2万元，占0.0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5333.62万元，支出决算为5355.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经费开支、财政资金紧张未按时支付款项、增发购房补贴券和一次性退休补贴、增发廉租房货币补贴、增发危房安全鉴定费等。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发购房消费补贴券。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84.07万元，支出决算为252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成本，压缩办公经费开支。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7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发一次性退休补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为55.5万元，支出决算为3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中有两人未与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因此未给他们发放工资支付保险。

5.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4822.95万元，支出决算为972.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

6. 节能环保(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

7.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8.71万元，支出决算为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成本，压缩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经费开支。

8.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9.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为314.64万元，支出决算为154.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技术服务费和维修费未按时拨付。

10.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8.75万元，支出决算为8.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成本，压缩经费开支。

11.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12.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27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道路新建改建工程资金。

13. 城乡社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39万元,支出决算为2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技术服务费未按时拨付。

14. 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3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危房安全鉴定费。

15. 住房保障(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0.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发放廉租房货币补贴。

16. 住房保障(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8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发放廉租房货币补贴。

17. 住房保障(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6万元,支出决算为51.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未全部拨付。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受灾危房安全鉴定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790.1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42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62.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6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6.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开支，减少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0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1.9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0年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1.66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2.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开支，减少公务接待。其中：

国内接待费1.66万元，主要用于上级督导检查清洁取暖气代煤项目、聊城青州沂源等来我区考察旱厕项目、全市老旧小区现场观摩会等，共计接待6批次、208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7758.06万元，本年支出7758.0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28.06万元。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城区道路新建改建工程施工费、材料费、设计费、监理费等。

2. 城乡社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下达淄博君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及泵站托管运行经费。

3.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73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下达抗疫特别国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62.6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81.35万元，降低33.33%，主要原因是节约成本，压缩经费开支。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按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0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7个，涉及预算资金12694.05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开展绩效自评的17个项目中，1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

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组织对临淄区清洁取暖等1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12694.05万元（含主管专项资金）。其中，对临淄区清洁取暖等项目分别委托山东政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17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首先，我单位严格控制行政成本，节约各项开支；其次，对各项工作完成的进度及质量等情况及时进行跟踪和反馈；再次，认真实行对各项资金支出和使用效果等指标分析，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督；最后，对各项支出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通过分析，不断的改进和完善相关管理办法和制度。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发展与改革事务方面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的安置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清洁取暖气代煤项目的各项支出。

二十一、节能环保(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

(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的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标准

规范编制与监管(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拟定工程建设国家标准和部管行业标准、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管理工程造价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

(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

规划与管理(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城乡社区的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

设施建设(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老旧小区改造的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

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临淄城区道路新建改建等基础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

管理与监督(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其他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住房保障(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的支出

三十三、住房保障(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自然灾害恢复重建的补助支出

三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指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疫情期间安排的用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临淄区清洁取暖项目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8.02	优秀
2	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04	优秀
3	人防防空教育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秀
4	施工图审查收费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25	优秀
5	施工现场扬尘治理监控及安全监督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51	优秀
6	工程质量监督、安全检查及管线普查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秀
7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还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7.5	优秀
8	2020 年度区规划管理项目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秀
9	金茵生活区改造项目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7	优秀
10	张家新村改造项目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5.69	优秀
11	水产公司改造项目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秀
12	临淄城区道路新建改建工程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秀
13	农村户厕、无害化厕所后续管护、农村危房改造、胶济沿线绿化养护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8	优秀
14	建设工程消防业务社会机构服务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秀
15	2020 年保障房资格审查委托第三方评估费用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6.56	优秀
16	2020 年房管所业务费-高层次人才住房管理费用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5	优秀
17	公房维修及保障房第三方评估资格认定费	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75	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工程质量监督、安全检查及管线普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2]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502001]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72	32.42	32.42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6.72	32.42	32.4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7 年城区外地下管线普查、临淄区地下管线管理系统升级及系统维护费				全年无重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 分）	数量指标	技术员人数	3 人	3 人	10	10	
		数量指标	房屋建筑工程面积	2500000 平方米	2500000 平方米	5	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人员工资	按时	按时	10	10	
		时效指标	房屋建筑工程抽检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每万平方米监测费用	0.02 万元	0.02 万元	5	5	
		成本指标	工程质量监督、安全检查及管线普查经费	136.72 万元	32.40 万元	5	5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	维护工程质量安全及管线普查	维护	维护	10	10	
		可持续影响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保持建筑工程质量稳中有升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	社会公众或	技术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工程质量监督、安全检查及管线普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2]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502001]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户厕、无害化厕所后续管护、农村危房改造、胶济沿线绿化养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2]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502001]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0	628.47	628.47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660	628.47	628.4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农村危房改造、农村公厕建设				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129 户；完成农村公厕建设 108 座。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区厕所管护服务站个数	27 个	25 个	10	9.26	
		数量指标	全区改厕数量	80000 户	69945 户	10.00	8.74	
		时效指标	无害化厕所改造按时完成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危房改造质量	优	优	10	10	
		质量指标	管护站覆盖率	100%	100%	5.00	5	
		成本指标	农村户厕、无害化厕所后续管护、农村危房改造、胶济沿线绿化养护项目经费	660 万元	628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10.00	10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是否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5.00	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户厕、无害化厕所后续管护、农村危房改造、胶济沿线绿化养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2]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502001]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可持续影响	农村房屋后续使用状况	优	优	10.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5%	95%	10.00	10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淄区清洁取暖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2]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502001]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22.95	972.75	972.75	10.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4,822.95	972.75	972.7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区农村地区进行冬季清洁取暖改造等工作				完成上级有关部门下达我区农村地区的冬季清洁取暖改造任务				
年度 绩 效 指 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新建用户数		23000户 (套)	19970户 (套)	15.00	13.02	
		时效指标	新建气代煤是否及时		是	是	10.00	10	
		质量指标	清洁能源供暖普及程度		100%	100%	15.00	15	
		成本指标	临淄区清洁取暖项目经费		4822.95 万元	972.75 万元	10.0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		是	是	10.00	10	
		生态效益	有效控制冬季采暖散煤燃烧直排污染，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		是	是	10.00	10	
		可持续影响	提高清洁能源供暖普及率，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		是	是	10.0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10.0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临淄区清洁取暖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2]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502001]淄博市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总分			100	98.02	

淄博市临淄区 2020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能效 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临淄区 2020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

项目单位：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委托单位：临淄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东政友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方式：财政评价

评价日期：2021 年 7 月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通过对“临淄区 2020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开展评价，了解资金的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探析潜在问题，提出建设性的建议，进一步优化临淄区财政局对财政资金的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提升财政资金规范化、科学化和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中央关于清洁取暖决策部署和山东省、淄博市工作要求，立足临淄区实际，因地制宜，精准施策，持续推进集中供暖向农村地区延伸、气代煤、电代煤等清洁取暖改造以及建筑能效提升等工作，全面完成清洁取暖任务目标，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依据《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淄区 2020 年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字〔2020〕28 号）文件要求，开展了临淄区 2020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多措并举扎实推进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工作。

三、组织实施情况

（1）主要内容：2020 年度临淄全区计划完成 17024 户清洁取暖改造任务，实现平原地区符合条件的村居清洁取暖全覆盖。2020 年年底前完成农房能效提升 12134 户、城区建筑能效提升 57.3 万平方米，有效降低用户取暖能耗，提升取暖效果。

对列入 2020 年冬季清洁取暖改造任务的用户和项目，继续按照淄博市和临淄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清洁取暖实施方案明确的补贴政策执行。集中式清洁取暖改造的配套费标准，按照《淄博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淄政办发〔2019〕14 号）执行。

（2）实施情况：2020 年度临淄全区共完成清洁取暖改造 19989 户，农房能效提升 12134 户，城区建筑能效提升 57.5 万平方米，补贴标准严格执行相关方案、补贴办法要求。项目的实施有效降低了用户取暖能耗，提升了取暖效果，提高了居民生活质量，改善了大气环境，推进了城乡一体化进程，

临淄区村民满意度达到了 95%以上。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绩效评价组人员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现场访谈等方式，对获得的数据与资料进行了深入分析，形成了临淄区 2020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根据《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绩〔2020〕5 号）：“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最终评分结果参见下表：

临淄区 2020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8	15	83.33%
B 过程	22	16.54	75.18%
C 产出	36	34	94.44%
D 效益	24	24	100%
小计	100	89.54	89.54%

综合评定，临淄区 2020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总得分为 89.54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总体来看，该专项资金的投入对临淄区 2020 年度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起到了积极的作用，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清洁能源供暖普及率，有效控制了冬季采暖散煤燃烧直排污染，提高了临淄区农村住宅的供暖效果，显著提高了村民的生活水平，有效保障和改善了民生，推进了城乡一体化进程。

但在项目绩效目标管理、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层面需要进一步改进和完善。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压实主体责任，完善长效机制。

一是切实加强对项目推进、施工组织、质量安全等工作的全过程监管，强化工程施工组织和质量安全监督。二是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运营管理、资金保障、应急保障、工作推进等长效机制，确保清洁取暖工程持续、规范运行。

（二）加强资金管理，确保高效利用。

各相关镇（街道）积极配合区清洁取暖建设推进办公室对清洁取暖补贴资金进行清查清算，进一步加强对财政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财政纪律和补贴政策，提高资金拨付效率，及时将工程建设、设备购置、运行费用等各项补贴资金拨付到位，严禁截留、挤占、挪用和虚假冒领补贴资金。

（三）加强协调配合，确保顺利施工。

各相关镇（街道）、村（居）委抽调专人负责能效提升工作协调，加强与施工单位的沟通配合，现场研究施工方案，确保顺利施工。相关镇（街道）和村（居）委积极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帮助及时协调解决施工障碍。

（四）抓好工程管理，保证工程质量。

各有关单位选用管理规范、施工力量强的专业施工队伍，提高工程质量标准。各有关单位加强工程质量、安全、扬尘等现场管理，确保施工和后期运行安全。各单位在开工前，专门组织召开工作部署会，认真分析工作中可能遇到的情况，针对可能出现的问题，制定专项工作预案。建筑能效提升方面，提高建设标准，适当增加招标价格，充分保障保温材料、砂浆、面层外墙漆的质量，确保在质量保修期内不出现任何问题。

六、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

根据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临淄区 2020 年度清洁取暖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审核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写不完整，如“项目立项依据”未填写；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如时效指标指标名称中出现“是否”字眼，效益指标指标名称设置过长；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准确，且不够具体可衡量，如数量指标指标值设置不精准，时效指标、效益指标的

指标值以“是”表示。项目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等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

（二）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项目的实施以《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淄博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淄政办发〔2019〕14号）、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淄博市2020年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的通知》（淄政办字〔2020〕65号）等文件为依据，但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未提供档案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不全面，不利于后期对项目开展情况的考核及追溯，不利于准确、全面的掌握项目实施效果及实施中存在的不足，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部分验收资料填写不完整。

根据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竣工验收报告、竣工工程质量验收报告等资料分析，清洁取暖工程完工后，由临淄区清洁取暖建设推进办公室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竣工验收，项目验收按照相关工程建设标准和验收规范要求进行。但存在部分验收资料填写不完整现象，如《凤凰镇王青屯村气代煤燃气管道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表》中“建设起止年限”一项未填列。

（四）项目宣传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根据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宣传资料结合数据分析，临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临淄区2020年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要求，对政府的补贴政策、清洁取暖的重要性及安全用暖常识进行了宣传，但在实地调研过程中发现部分居民在用完燃气灶后不关总阀门，这样做有很大的安全隐患：如果长时间不关总阀门，一旦连接燃气灶台的软管发生老化和破损，极易导致燃气泄漏，尤其在密闭的房间里会发生燃气爆炸。居民安全用暖常识有待提高，项目宣传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七、有关建议

（一）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环节资金安排的前提和基础，是预算执行中绩效运

行监控的主要内容，是预算执行完毕绩效评价实施的重要依据。建议项目主管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绩效指标值实现量化、细化，重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完整性、细化度及与政策目标匹配度，进一步提高编制质量。

（二）建议完善项目管理、档案管理制度。

一方面，建议进一步细化完善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加强项目实施的规范化；另一方面，建议项目单位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制定规范详细的档案管理制度，形成规范的档案管理机制，便于项目后期管理及资料数据应用，保障项目管理的规范性。

（三）建议项目单位规范填报验收证明资料。

一方面，建议项目单位提高对资料填报的重视程度，认真填写验收证明材料；另一方面，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项目验收管理，养成资料复核的习惯，及时查漏补缺，对验收证明资料进行完善，进一步提高验收证明资料填报的规范性。

（四）建议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提升项目效果。

针对群众燃气知识了解较少、安全意识较差等问题，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定期举行农村气代煤安全知识宣传活动，一方面，利用集市，通过悬挂条幅、设置展板、流动车广播、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为广大群众普及宣传燃气安全使用知识；另一方面，建议定期深入农户家中，进行安全用气常识面对面宣讲，让燃气设施保护和安全用气知识进万家，为群众解答在使用燃气取暖过程中遇到的疑问，消除用气安全隐患。